

ICS 59.140.30
Y 46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6799—2018
代替 GB/T 16799—2008

家具用皮革

Furniture leather

2018-12-28 发布

2019-07-01 实施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GB/T 16799—2008《家具用皮革》。本标准与 GB/T 16799—2008 相比,主要技术变化如下:

- 删除了产品分类(见 2008 年版第 3 章);
- 修改了理化性能指标分类方法和对应指标(见 3.1,2008 年版 4.1);
- 增加了可挥发有机物(VOC)、可萃取重金属(铅、镉)指标和试验方法(见 3.1、5.1.12、5.1.13);
- 修改了耐光性的试验方法(见 5.1.3,2008 年版的 6.1.5);
- 修改了撕裂力的试验方法(见 5.1.7,2008 年版的 6.1.1);
- 修改了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的规定(见第 7 章,2008 年版的第 8 章)。

本标准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皮革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252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海宁瑞星皮革有限公司、浙江通天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皮革和制鞋工业研究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周骅、兰莉、赵立国、阮道光、步巧巧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- GB/T 16799—1997、GB/T 16799—2008。